丽江市古城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安 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u>丽江市古城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安装</u>已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u>丽江市古城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u>,建设资金来自<u>项目资本金 12437.60 万元(占比 24.49%)由股东各方按照持股比例出资项目其余所需资金 38346.49 万元(占比 75.51%)由项目单位通过金融机构融资方式进行筹措,以及收到关于本项目的中央、省级补助资金、地方配套资金后及时足额拨付至项目单位,专项用于项目建设(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100%;资金落实情况:已到位。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电梯采购安装进行公开招标。</u>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名称:丽江市古城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安装。
- 2.2 招标规模: 共计 25 部电梯,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技术规范和要求。投资 4837933.33元。
 - 2.3 标段划分: 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 2.4 供货及安装工期要求:设备生产、安装周期 90 日历天;具体的供货时间及数量以中标人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投标人可根据企业自身实力在前述规定的时间内自报供货期及安装调试期)。
- 2.5 招标范围:按招标文件技术规范要求完成丽江市古城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项目电梯采购安装、运输、安装、调试等相关工作。具体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电梯的设计、制造、检验、包装、运输、保险、装卸、仓储、现场安装、设备吊装(含特种设备监检工作)、轿厢内装修(包括但不限于:不锈钢面板、电梯内地板、扶手、灯具、监控、五方通话等全部装修内容)、调试、试运行、验收及申请必需的使用许可证交付发包人使用,以及相关培训、售后服务、技术资料的提供、质保期工作等。
 - 2.6 交货地点:项目实施现场或买方指定地点。
 - 2.7 质保期及免费维修保养期: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二年。
- 2.8 质量标准:符合(GB/T 7588.1-2020、GB/T 7588.2-2020)《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10060-2011)、《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及国家、相关行业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并确保本项目通过第三方检测及主管部门

验收。

2.9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1 **营业执照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备法人或其他组织资格, 并具有有效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的法定证明文件。
- 3.2 财务要求: 投标人财务状况正常,经营正常,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或附注)。(若公司成立不足1年,则提供成立后至今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或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声明;若公司成立满足1年以上但不满足3年的,须提供成立至今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注:2022年度及以后经审计的审计报告须符合"财办(2022)32号"及"财会(2023)15号"的规定)。

3.3 资质要求:

- 3.3.1 投标人若为电梯制造商: (1) 原资质仍在有效期内的: 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曳引式客梯C级以上资质),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C级及以上资质】; (2) 新资质: 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 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额定速度满足1.5m/s】。
- 3.3.2 投标人若为经销商: (1) 其所代理品牌的电梯制造商原资质仍在有效期内的: 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乘客电梯(曳引式客梯C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C级及以上资质】: (2) 其所代理品牌的电梯制造商为新资质的需具备行业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许可项目: 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许可子项目: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额定速度满足1.5m/s】。
 - 3.3.3 投标人若为经销商,还须提供所代理品牌的电梯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 3.3.4 同一品牌同一型号只能授权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生产厂家参加投标的,代理商不得参加投标。本项目不接受分公司、分支机构等参与投标,投标人中标后也不得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给下属的分公司、分支机构、子公司等。
- 3.4 项目负责人要求: 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上岗证,提供 2024 年至 今连续 3 月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信誉要求:

- 3.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需要投标文件格式(十二)信誉承诺内附上相应承诺和查询截图】,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需要投标文件格式(十二)信誉承诺内附上相应承诺和查询截图】。
 - 3.6.2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7** 投标人应对所提交的企业证照、人员证书、业绩等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提供承诺书)。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 2025 年 07 月 21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7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登录 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v.v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含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 B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 4.2 其他要求: 文件获取时间具体以发布公告的媒介上发布的该项目公告内容为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 2025 年 08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 5.2 网上上传: 网上上传网址为 http://ggzy.yn.gov.cn/,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 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 5.3 开标时间: 2025 年 08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 (最终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 5.4 开标地点:丽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潜在投标人网上解密即可。
 - 5.5 其他要求:
 - 5.3.1 电子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
 - (1) 电子文件开标顺序:按照交易平台自动提取所有投标人的顺序当众开标。
 - (2) 招标人宣布开启电子投标文件后,投标人按照电子文件的开标顺序,远程使用投标

人编制投标文件时的加密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3)投标文件解密方式: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贯彻落实积极应对疫情创新做好招投标工作保障经济平稳运行有关要求的通知》(云发改办招投标(2020)108号)的相关要求,充分利用信息网络推行不见面办事)正式启用远程网上开标(不见面开标)系统。本项目启用网上远程智能开标,投标人无须到现场参加开标会、无须现场递交投标文件(光盘及纸制版),远程智能开标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主页的"交易指引"中"操作指南"中"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手册内容。投标人须按网上开标操作指南流程规定参加投标。
- (4) 投标人网上远程解密、开标:针对网上开标的项目,投标人通过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从投标方入口进行登录,在截标时间前须提前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须在规定时间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相关操作。若投标人没有在规定时间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不再进入评标阶段。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 (5) 若因投标人原因不按时参加开标会或因操作不当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进行正常解密或者不能正常打开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由此带来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6)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电话: 0871-65385648; 技术支持: 北京筑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数字证书运维服务 24 小时客服热线: 400-6727-666。
- (7)根据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ggzy.yn.gov.cn)发布的《云南省政务关于全面启用智能开标系统的通知》,本项目采用智能解密、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进行解密、开标。智能解密、开标,无须再递交投标文件(电子光盘)、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若法定代表人出席例外)。任何因忽视或误解而导致投标文件未上传或已上传但未按规定的操作流程及时间要求进行解密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 http://ggzy.yn.gov.cn)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丽江市古城区城乡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丽江市古城区大研街道文智社区莲花上村 4 号联系人: 殷艺源

联系电话: 15288230178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犇合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永安国际 38层 3811 室

联系人: 徐光彬、彭建芬 联系电话: 15974521783

监督部门: 丽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 丽江市古城区香格里大道 863 号

联系电话: 0888-5152675